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4000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9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7,342,254.6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00027	40002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8,734,077.91 份	88,608,176.7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适度承担信用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条件下,对固定收益类资产进行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此基础上通过个股精选配置权益类资产,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市场,在严控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通过投资于股票市场提高投资收益。本基金紧密跟踪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运行情况和风险收益特征,结合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趋向及利率变化趋势等重点分析,判断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的相对投资价值,在债券资产与股票资产之间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景岩	罗菲菲
	联系电话	010-66295888	010-58560666
	电子邮箱	xxpl@orient-fund.com	tgbfxjdzx@cm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10-66578578 或 400-628-5888	95568

传真	010-66578700	010-58560798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orient-fund.com 或 http://www.df5888.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82,185.48	2,285,903.59
本期利润	4,927,437.76	2,239,668.3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23	0.021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09%	2.9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245	0.113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6,267,947.20	114,184,818.4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997	1.2886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③本基金所述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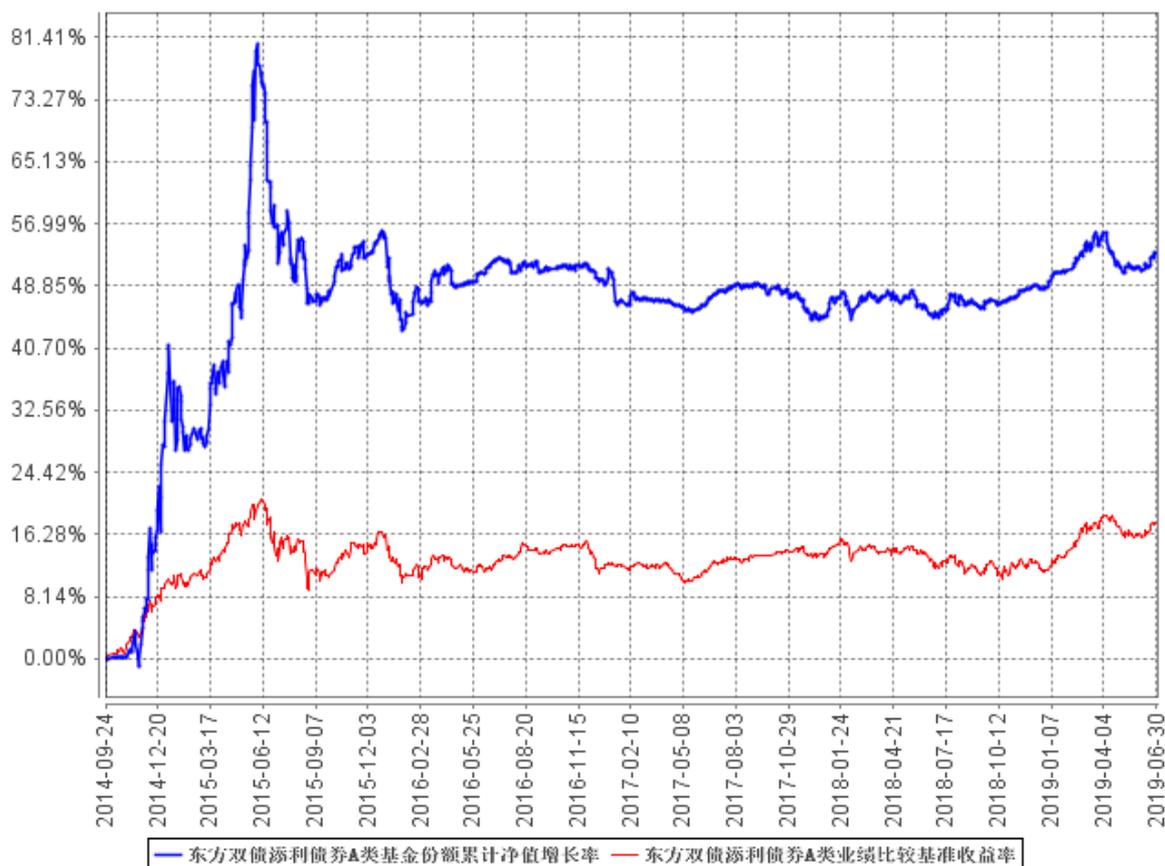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9%	0.19%	1.31%	0.22%	-0.02%	-0.03%
过去三个月	-1.02%	0.24%	-0.32%	0.29%	-0.70%	-0.05%
过去六个月	3.09%	0.24%	5.36%	0.30%	-2.27%	-0.06%
过去一年	5.36%	0.21%	4.51%	0.29%	0.85%	-0.08%
过去三年	0.63%	0.20%	4.74%	0.22%	-4.11%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3.23%	0.69%	17.71%	0.33%	35.52%	0.36%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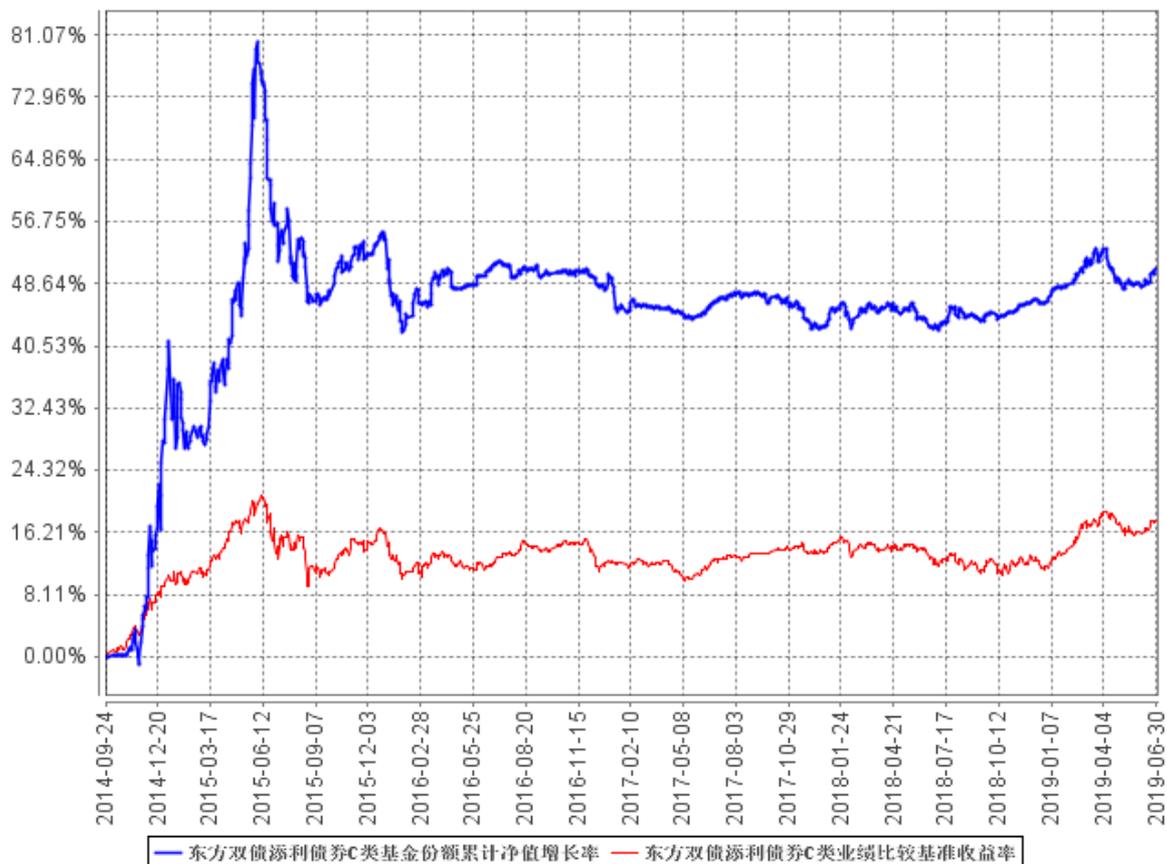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5%	0.19%	1.31%	0.22%	-0.06%	-0.03%
过去三个月	-1.07%	0.24%	-0.32%	0.29%	-0.75%	-0.05%
过去六个月	2.95%	0.24%	5.36%	0.30%	-2.41%	-0.06%
过去一年	5.00%	0.21%	4.51%	0.29%	0.49%	-0.08%
过去三年	-0.50%	0.20%	4.74%	0.22%	-5.24%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54%	0.69%	17.71%	0.33%	32.83%	0.3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A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C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80号”批复批准于2004年6月11日成立。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本公司股东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92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4%；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1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27%；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7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9%。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管理43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兴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熙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量化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泰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城镇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许文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9 年 4 月 30 日	-	18	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8 年投资从业经历。曾任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顾问部分析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部门经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总经理。2018 年 4 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彭成军 (先生)	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	12 年	公司总经理助理。清华大学数学硕士，12 年投资从业经历。曾任中国光大银行总行资金部衍生品模型分析师、外币债券投资经理、本外币衍生品投资经理；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市场部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交易中心负责人，负责固定收益及衍生品相关交易业务。2017 年 11 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

					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债券市场方面：一季度 10Y 国债下行 16bp，10Y 国开下行 6bp，总体呈现下行随后区间震荡的走势。年初下行的主要原因是降准后资金面宽松行情；随后利率的反弹，主要是由于社融好于预期，股票市场明显反弹，风险偏好持续回暖，同时央行边际上收紧了过于宽松的资金面；在这一阶段，全球央行的超预期转鸽又对债券市场形成支撑。总体来看债券市场多空交错，走势震荡。4 月受经济数据超预期、资金面边际收紧影响，债券收益率整体上行，10 年国债收益率上行 32BP，10 年国开收益率上行 23BP，5-6 月经济数据回落、货币政策再次放松，收益率整体下行，10 年国债、10 年国开分别下行 16BP 和 12BP，信用债方面 6 月受包商事件影响，信用债收益率有所上行，利差走阔，6 月底在资金面持续宽松预期下收益率大幅下行，债券收益率水平与 2019 年年初相当。

权益市场方面：整体呈现一季度冲高，二季度回落震荡的走势，活跃的板块和行业也经历了 TMT 领涨切换至消费带动的结构性行情，但今年上半年整体来看，结构特征进一步强化，也暗含外部负面冲击持续和内部去杠杆深化的背景影响。

具体投资策略方面，我们在操作方面在市场收益率显著下行后，逐步降低了久期和杠杆水平，谋求相对稳定。转债方面我们降低了转债持仓的比例，并且整体偏债性配置为主。权益资产方面我们经历了提升仓位后的回归均衡，品种向少数优质公司进一步集中，以长期视角选择股票资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3.0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3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2.27%；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2.9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3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2.4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下半年，从经济基本面来看，货币融资增速见底，政府举债全面规范，基建投资难有大起色，棚户区改造计划大幅减半，对地产投资产生的负面影响有所体现，制造业投资有望低位企稳，减税降费刺激消费，经济仍将底部徘徊，中观数据二季度有再度走弱迹象。从政策面

看，今年的侧重点在积极财政政策，货币政策配合财政发力，应对外部环境，货币政策整体松紧适度。

年内经济下行压力依旧较大，债券市场仍有一定下行空间，在当前中小银行去杠杆及市场流动性分层的情况下，之前投向中小银行存单或其他高收益资产的资金会更多投向高资质品种，而且高资质券由于质押更容易，稀缺性也会更强，最终高资质品种的流动性溢价和风险溢价双重压缩，低资质则刚好相反，信用利差和评级利差面临走扩压力。股票方面预计下半年市场仍难言乐观，更多的可能随着新的科创板市场的推出，维持一定区间的震荡，随着整体公司业绩增速的进一步回落及分化，质量仍是考验公司成色的主要凭据。未来，本基金债券部分将以高静态收益、中性久期的优质信用债为底仓，以获取稳定的票息收入，实现绝对收益，并择机进行利率债波段操作增厚组合收益，在流动性总体宽松的背景下，预计资金利率维持平稳，套息策略仍有价值。权益部分资产我们将保持充分的谨慎态度，逐步较为从容的选择具备长期竞争优势，现金流充沛，抗压抗寒资质出色的优秀公司作为逐步增持对象，兼顾估值优势显著的蓝筹品种。感谢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信任和支持，我们将本着勤勉尽责的精神，秉承“诚信是基、回报为金”的原则，力争获取与基金持有人风险特征一致的稳健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相关会计核算业务细则，本管理人对所管理的基金各项资产进行核算，本报告期间没有需要披露的对基金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估值程序调整等信息。现对本基金管理人估值程序说明如下：

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分管运营高管、分管投研高管、督察长以及运营部、投研部门（包括但不限于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量化投资部）、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组成，估值委员会设立委员会主任 1 名，委员会副主任 1-2 名，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熟悉基金投资品种及基金估值法律法规。职责分工分别如下：

1. 委员会主任

负责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召开估值委员会工作会议，就估值参与各方提交的估值问题组织讨论，进行决议并组织实施；因特殊原因，委员会主任无法履行职责时，由副主任代理其行使主任职责。

2. 运营部

①自行或应各方需求提请估值委员会主任召开估值委员会会议。

②征求托管行意见并借鉴行业界通行做法，提出估值模型和估值方法的修改意见。

③根据估值委员会会议决定的估值方法、估值模型及参数计算具体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并据

以对基金等投资组合进行估值。

④负责编制投资组合持有的投资品种变更估值方法的相关公告。

3. 投研部门

当基金等投资组合持有没有市价或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简称“停牌有价证券”）时，根据估值委员会要求和运营部的估值方案，负责评估现有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法是否公允、适当，对估值方法有失公允性的“停牌有价证券”，建议或提示运营部提请估值委员会主任召开估值会议。

4. 风险管理部

在日常监控和风险管理过程中发现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法有失公允性时，建议或提示运营部提请估值委员会主任召开估值会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并依据其提供的中债收益率曲线及估值价格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固定收益品种进行估值（适用非货币基金）或影子定价（适用货币基金）。公司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了《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并依据其提供的中证债券估值数据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进行估值（适用非货币基金）。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年度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了分红，按照《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4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2019 年 4 月 11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基准日基金 A 类可供分配利润 53,031,796.75 元，基金 C 类可供分配利润 24,928,104.81 元，基金 A 类实际分配金额 15,993,930.86 元，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现金红利 0.61 元，基金 C 类实际分配金额 6,628,415.47 元，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现金红利 0.57 元，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9 年 4 月 22 日。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应分配且已分配利润 15,993,930.86 元；C 类应分配且已分配利润 6,628,415.47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422,505.23	2,892,097.44
结算备付金	1,056,291.00	6,166,760.50
存出保证金	294,226.01	72,955.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1,781,094.14	278,697,336.03
其中：股票投资	53,878,905.07	1,733,75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87,902,189.07	276,963,586.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4,9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951,121.37	3,508,032.6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99.30	954,68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51,506,137.05	317,191,87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6,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994,706.74
应付赎回款	202,453.01	14,818.8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9,100.13	153,037.30
应付托管费	74,028.61	43,724.95
应付销售服务费	38,319.77	4,533.97
应付交易费用	161,195.17	93,360.49
应交税费	30,010.66	40,635.39

应付利息	-	79,106.3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88,264.01	299,033.38
负债合计	1,053,371.36	78,722,957.3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47,342,254.68	180,811,117.12
未分配利润	103,110,511.01	57,657,79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452,765.69	238,468,91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1,506,137.05	317,191,871.47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997 元，基金份额总额 258,734,077.91 份；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886 元，基金份额总额 88,608,176.77 份。东方双债添利债券份额总额合计为 347,342,254.6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0,739,609.01	1,751,183.57
1.利息收入	6,944,503.95	2,463,399.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3,338.89	31,025.41
债券利息收入	6,824,189.62	2,424,696.2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6,975.44	7,677.7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83,167.23	-2,220,231.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097,646.32	-1,941,974.8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487,878.97	-315,456.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92,934.58	37,200.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99,016.99	1,507,925.5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	212,920.84	89.58

列)		
减：二、费用	3,572,502.95	1,381,378.42
1. 管理人报酬	1,473,648.96	378,619.64
2. 托管费	421,042.60	108,177.08
3. 销售服务费	264,354.48	13,968.17
4. 交易费用	830,767.18	152,051.98
5. 利息支出	458,341.33	655,768.9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58,341.33	655,768.99
6. 税金及附加	21,316.87	7,505.02
7. 其他费用	103,031.53	65,287.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67,106.06	369,805.1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7,106.06	369,805.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0,811,117.12	57,657,797.00	238,468,914.1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167,106.06	7,167,106.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6,531,137.56	60,907,954.28	227,439,091.8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0,537,360.04	126,774,069.05	487,311,429.09
2.基金赎回款	-194,006,222.48	-65,866,114.77	-259,872,337.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	-	-22,622,346.33	-22,622,346.33

集设立。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43,209,779.67 元人民币，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 230097 号”验资报告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43,248,751.68 份基金单位，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8,972.01 份基金单位。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本基金所指的信用债券是指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央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债券类品种。

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和权证等权益类资产。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保持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增值税征收范围，不征收增值税。
- 2、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3、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5、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2%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股东、销售机构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6,821,747.33	85.71%	90,880,031.02	92.24%

6.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8,370,763.42	93.82%	163,746,357.33	83.99%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44,600,000.00	93.47%	2,653,920,000.00	73.15%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444,064.31	85.71%	155,127.44	96.64%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636.23	92.24%	50,780.82	95.90%

注：①上述佣金按照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并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②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73,648.96	378,619.6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3,074.67	15,870.70

注：①计提标准：本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70%的年费率计算。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②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21,042.60	108,177.08

注：①计提标准：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

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②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合计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060.69	2,060.6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58,714.06	258,714.06
合计	-	260,774.75	260,774.7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合计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004.22	1,004.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456.52	11,456.52
合计	-	12,460.74	12,460.74

注：①计提标准：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②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	20,467,353.48	11.3200%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422,505.23	41,490.91	394,344.00	5,921.94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暂时停牌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在银行间市场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在交易所市场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3,878,905.07	11.93
	其中：股票	53,878,905.07	11.9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87,902,189.07	85.91
	其中：债券	387,902,189.07	85.9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78,796.23	0.55
8	其他各项资产	7,246,246.68	1.60
9	合计	451,506,137.05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594,016.07	6.3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903,389.00	1.09
E	建筑业	575,000.00	0.13
F	批发和零售业	1,021,000.00	0.2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13,400.00	0.5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5,385,600.00	3.4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6,500.00	0.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3,878,905.07	11.9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5,000	4,920,000.00	1.09
2	601939	建设银行	660,000	4,910,400.00	1.09
3	600132	重庆啤酒	100,000	4,716,000.00	1.05
4	002032	苏泊尔	49,929	3,786,116.07	0.84
5	600036	招商银行	100,000	3,598,000.00	0.80
6	600674	川投能源	350,000	3,115,000.00	0.69
7	601398	工商银行	500,000	2,945,000.00	0.65
8	300760	迈瑞医疗	17,000	2,774,400.00	0.62
9	000651	格力电器	50,000	2,750,000.00	0.61
10	600009	上海机场	30,000	2,513,400.00	0.5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32,878,000.00	13.79
2	600837	海通证券	26,243,947.11	11.01
3	000998	隆平高科	21,610,881.94	9.06
4	002008	大族激光	20,179,104.59	8.46
5	601398	工商银行	19,255,880.49	8.07
6	603993	洛阳钼业	15,196,560.27	6.37
7	300699	光威复材	14,454,266.00	6.06

8	300059	东方财富	14,382,474.00	6.03
9	601818	光大银行	13,686,000.00	5.74
10	600066	宇通客车	12,444,408.60	5.22
11	000333	美的集团	7,703,993.00	3.23
12	600585	海螺水泥	6,138,321.00	2.57
13	600970	中材国际	5,616,784.00	2.36
14	600835	上海机电	5,563,979.00	2.33
15	002737	葵花药业	4,848,511.00	2.03
16	601939	建设银行	4,665,949.00	1.96
17	600519	贵州茅台	4,506,671.00	1.89
18	600196	复星医药	4,382,000.00	1.84
19	600132	重庆啤酒	4,152,238.00	1.74
20	603518	锦泓集团	3,946,318.54	1.65

注：①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30,436,509.65	12.76
2	600837	海通证券	24,411,049.99	10.24
3	002008	大族激光	21,346,095.76	8.95
4	000998	隆平高科	17,191,794.00	7.21
5	300699	光威复材	16,155,260.94	6.77
6	601398	工商银行	15,613,000.00	6.55
7	300059	东方财富	15,334,615.06	6.43
8	601818	光大银行	14,452,550.00	6.06
9	603993	洛阳钼业	13,621,030.00	5.71
10	600066	宇通客车	13,371,128.51	5.61
11	000333	美的集团	7,893,032.00	3.31
12	600585	海螺水泥	6,416,500.00	2.69
13	600970	中材国际	5,993,300.00	2.51
14	600835	上海机电	5,183,060.00	2.17
15	002737	葵花药业	4,926,441.00	2.07
16	603518	锦泓集团	4,209,801.00	1.77

17	600426	华鲁恒升	4,113,650.00	1.73
18	600511	国药股份	3,971,523.00	1.67
19	600196	复星医药	3,819,580.97	1.60
20	000999	华润三九	3,779,318.00	1.58

注：①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②“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04,759,476.2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51,570,073.48

注：①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②“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150,400.00	5.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150,400.00	5.36
4	企业债券	225,817,088.90	50.1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38,000.00	4.45
6	中期票据	42,952,000.00	9.5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4,944,700.17	16.6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87,902,189.07	86.1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比例 (%)
1	143734	18 金隅 02	240,000	24,789,600.00	5.50
2	1280455	12 桂交投债	200,000	21,398,000.00	4.75
3	143025	17 辽能 01	200,000	20,406,000.00	4.53
4	160422	16 农发绿债 22	200,000	20,110,000.00	4.46
5	155296	19 西南 01	200,000	20,084,000.00	4.4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所持有的招商银行(600036)于2019年6月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对公司旗下南宁分行公开处罚20万元,违规行为为授信调查不全面,未能有效识别、反映集团客户授信集中风险。2019年5月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对公司旗下厦门分行公开处罚80万元,违规行为为表内并购贷款、理财资金为房地产开发项目支付土地转让价款或为已缴交地价款项目提供再融资。2019年4月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旗下哈尔滨分行公开处罚20万元,违规行为为信用卡持卡人使用信用卡支付购房款。2019年3月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对公司旗下大连分行公开处罚50万元,违规行为为授信不审慎造成信用风险暴露。2019年2月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州/滨州/淄博等监管分局对公司旗下分行公开处罚。对赣州罚款人民币20万元,违规行为为资产质量反映不真实;对滨州分行罚款人民币35万元,违规行为为贷款发放后,贷款资金直接用于归还借款人到期贷款;未按规定对贷款资金用途进行监控、贷款资金部分用于偿还关联企业到期贷款;违规发放贷款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对淄博分行罚款人民币35万元,违规行为为变相向房地产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对赣州分行罚款人民币20万元,违规行为为理财“双录”未完整记录销售全过程。于

2018 年 5 月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公开行政处罚,处罚原因是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对上市公司罚款 657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3.024 万元,罚没合计 6573.024 万元。主要违法违规事实:(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

以上事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苏泊尔(002032)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告,公司存在违规行为,违规类型是“未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内容是“因你公司网络和系统的原因,你公司未能在原预约的 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你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3 月 31 日,你公司披露了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文件。4 月 2 日,你公司股票复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的处分措施为“对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关注”。

公司接受的以上处罚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工商银行(601398)大连市分行、大连青泥洼桥支行于 2019 年 6 月因贷后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受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罚款。

本基金所持有 12 桂交投债(1280455),发行人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对外公告了有关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严重违法违纪的事宜。公告称,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罗根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纪律审查和检察调查。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上述处罚不会对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 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 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

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招商银行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零售银行，通过多年来零售战略的执行，公司的零售客户不仅存在规模优势，而且客户质量优质，客户结构中私行客户占比高，客户潜在价值空间大。公司在零售领域建立了强大的护城河，创新能力行业领先，业务结构稳健，业绩稳定，资产质量好于行业竞争对手。

本基金投资苏泊尔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小家电龙头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力、品牌力和渠道力，且在过去 10 年拥有良好的财务指标和市场信誉，是具备长期投资价值的品牌家电公司。

本基金投资工商银行主要基于以下原因：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于 1984 年 1 月 1 日，是中国五大银行之首，世界五百强企业之一，拥有中国最大的客户群，是中国最大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是中国最大的国有独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在中国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以及卓越的品牌价值。

本基金投资 12 桂交投债主要基于以下原因：12 桂交投债的债项评级为 AAA，主体评级为 AAA，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较低。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94,226.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951,121.37
5	应收申购款	899.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246,246.68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47	山鹰转债	10,191,962.40	2.26
2	128032	双环转债	10,009,619.55	2.22
3	113511	千禾转债	7,178,293.50	1.59
4	127006	敖东转债	6,936,639.00	1.54
5	128051	光华转债	5,115,976.80	1.14
6	123011	德尔转债	4,356,582.72	0.97
7	110045	海澜转债	1,975,200.00	0.44
8	128043	东音转债	1,396,202.00	0.31
9	113509	新泉转债	39,132.00	0.01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680	380,491.29	224,503,797.30	86.77%	34,230,280.61	13.23%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5,453	16,249.44	1,745.76	0.00%	88,606,431.01	100.00%
合计	6,133	56,634.97	224,505,543.06	65.00%	122,836,711.62	35.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0.00	0.0000%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0.00	0.0000%
	合计	0.00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0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0

放式基金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A 类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C 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9 月 24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3,970,459.93	119,278,291.7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3,460,392.80	17,350,724.32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2,498,934.87	198,038,425.17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7,225,249.76	126,780,972.72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8,734,077.91	88,608,176.77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审计机构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76,821,747.33	85.71%	444,064.31	85.71%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1,247,024.00	7.41%	38,413.17	7.41%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2,470,115.71	5.84%	30,239.36	5.84%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5,790,662.68	1.04%	5,392.73	1.04%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	-	-	-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	-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	2	-	-	-	-	-

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注：（1）此处的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券商选择标准：①资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②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③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④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⑤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⑥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专门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⑦收取的佣金率。

券商选择程序：①对符合选择标准的券商的服务进行评价；②拟定租用对象：由投研部门根据以上评价结果拟定备选的券商；③签约：拟定备选的券商后，按公司签约程序与备选券商签约。签约时，要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租用 2 个交易单元，分别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单元 1 个，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单元 1 个；本报告期内本基金退租 2 个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深圳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8,370,763.42	93.82%	3,444,600,000.00	93.47%	-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843,127.07	2.47%	-	-	-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713,893.25	3.71%	240,800,000.00	6.53%	-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华泰证券股	-	-	-	-	-	-

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平安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	-	-	-	-	-
安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招商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银河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东方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华金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方正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光大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英大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	-	-	-	-	-
西部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银国际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	-	-	-	-	-
民生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国际金 融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海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20190101, 20190103-20190107	36,219,455.66	-	-	36,219,455.66	10.43%
	2	20190101-20190313	67,934,103.26	-	-	67,934,103.26	19.56%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拥有完全自主投资决策权。</p> <p>(1) 当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投资者较大比例赎回且基金的现金头寸不足时,可能会导致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及相关冲击成本,可能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p> <p>(2) 当上述投资者赎回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行相应处理,可能会影响投资者赎回。</p>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8 月 27 日